

中共福清市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

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说明

为做好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，根据福清市财政局《关于开展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融财绩效〔2019〕622 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实际，我单位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，检查基本支出、有关账目，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进行分析、总结。现将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：

一、部门预决算情况

（一）2018 年度预算情况

1. 一般预算拨款补助 180.3 万元。
2. 上级提前下达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3 万元。
3. 纳入预算内管理行政性收费补助 3.95 万元。
4. 基金预算补助 0 万元。
5. 财政代管资金专户补助 0 万元。
6. 人员经费安排支出 126.94 万元。
7. 公用支出安排支出 22.89 万元。
8. 项目支出安排支出 37.45 万元。

（二）2018 年度决算情况

1. 财政拨款收入 250.90 万元
2. 政府性基金 0 万元。
3. 经营收入 0.00 万元。
4. 上级补助收入 0.00 万元。
5. 其他收入 0.00 万元。

6. 基本支出 215.01 万元。

7. 人员支出 203.67 万元

8. 公用支出 11.35 万元。

9. 项目支出 35.89 万元。

二、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

（一）绩效评价结论

我办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成员通过听取汇报、核实资料等方式，对工作成效进行了检查、核实，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为基础，计算各指标实际值和得分，并汇总得出 2018 年我办整体绩效支出评价得分为 96.10 分，优秀等级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：

1. 预算配置控制好得 20 分。

（1）在编人员控制率=（年末在编人员数/机构编制部门核定的人员编制数）100%=7/6*100%=116%，得 10 分

（2）“三公经费”变动率=【（本年度“三公经费”预算安排数 12.45 万元-上年度“三公经费”预算安排数 12.45 万元）/上年度“三公经费”预算安排数 12.45 万元】=0，得 10 分。

2. 预算执行到位得 56.7 分。

（1）预算完成率=（预算完成数 250.90 元/预算数 187.25 万元）*100%=134%，得 10 分。

（2）公用经费控制率=（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11.35 万元/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17.62 万元）*100%=64.42%，得 10 分。

（3）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=（“三公经费”实际支出数 3.72 万元/“三公经费”预算安排数 12.45 万元）*100%=29.88%，得 10 分。

(4) 固定资产利用率= (实际再用固定资产总额 14.8 万元/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14.8 万元) *100%=100%，得 10 分。

(5) 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= (实际完成计划项目数 10 个/计划项目数 15 个) *100%=66.66%，得 6.7 分。

(6) 本单位无重点办下达的重点工作，得 10 分。

3. 个性指标得分 19.4 分。

(1) 台胞台数满意度=满意人数 94 人/总回访人数 100 人 *100%=94%，得 9.4 分。

(2) 工作成绩在福州市台办系统中排名靠前，得 10 分。

(二) 年度预算执行中的问题与建议

预算编制欠严谨，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项目有的存在差异，一些无法预计和列入年初预算的项目支出，需要在年度中间进行预算追加和调整。因此，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做到以下方面：

1、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。进一步加强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。

2、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。加强单位财务管理，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，规范单位财务行为。

3、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，特别是针对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等学习培训，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，切实提高预算收支管理水平。

三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

中共福清市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

2019 年 8 月 30 日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 2018 年度）

预算部门： 中共福清市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 （公章）

填报日期： 2019 年 8 月 30 日

福州市财政局 制

一· 基本 信息	单位负责人	吴宝明	职务		主任		联系电话	86077686
	财务负责人	吴宝明	职务		主任		联系电话	86077686
	单位地址	福清市音埔南 68 号教育局大楼五层						邮政编码

二· 共 性 指 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评分标准	权重	评价 得分	得分计算过程	
	投入（20%） -本类指标 和评分标准 不得更改	预算配置	在编人员 控制率	本指标 10 分，按比例记分，最高 10 分。 在编人员控制率=（年末在编人员数/机构 编制部门核定的人员编制数）×100%	10. 00%	10. 00	年末在编人员数 （人）	7
							人员编制数(人)	6
							在编人员控制率 （%）	116. 00%
		预算配置	“三公经 费”变动 率	本指标 10 分，按比例记分，最高 10 分。 “三公经费”变动率=[（本年度“三公经 费”预算安排数-上年度“三公经费”预算 安排数）/上年度“三公经费”预算安排数] ×100%，变动率大于 20%，得 0 分；变动 率大于 0 小于 20%，得 5 分；变动率小于	10. 00%	10. 00	本年度“三公经 费”预算安排数 （万元）	12. 45
上年度“三公经 费”预算安排数 （万元）	12. 45							

				等于 0. 得 10 分。			“三公经费”变动率 (%)	0. 00%
过程 (40%) -本类指标和评分标准不得更改		预算执行	预算完成率	本指标 10 分, 按比例记分, 最高 10 分。 预算完成率=(预算完成数/预算数)×100% 预算完成数: 部门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: 财政部门批复的年度部门预算数	10. 00%	10. 00	预算完成数 (决算数) (万元)	250. 90
							年初预算数 (万元)	187. 25
							预算完成率 (%)	134%
		预算执行	公用经费控制率	本指标 10 分, 按比例记分, 最高 10 分。 公用经费控制率=(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/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)×100%, 控制率大于 150%, 得 0 分; 控制率大于 1 小于 150%, 得 5 分; 控制率小于等于 1. 得 10 分。	10. 00%	10. 00	实际支出公用经费 (万元)	11. 35
							预算安排公用经费 (万元)	17. 62
							公用经费控制率 (%)	64. 42%
		预算执行	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	本指标 10 分, 按比例记分, 最高 10 分。 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=(“三公经费”实际支出数/“三公经费”预算安排数)×100%, 控制率大于 1, 得 0 分; 控制率小于等于 1. 得 10 分。	10. 00%	10. 00	“三公经费”实际支出数(万元)	3. 72
							“三公经费”预算安排数(万元)	12. 45
							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 (%)	29. 88%
		预算执行	固定资产利用率	本指标 10 分, 按比例记分, 最高 10 分。 固定资产利用率=(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/所有固定资产总额)×100%	10. 00%	10. 00	实际在用固定资产 (万元)	14. 8
							所有固定资产 (万元)	14. 8
							固定资产利用率 (%)	100. 00%
	产出与效益 (财政 20%)	预算执行	财政支出项目完成	本指标 10 分, 按比例记分, 无项目得 10 分。最高 10 分。	10. 00%	6. 70	实际完成计划项目数 (个)	10. 00

	-本类指标和评分标准不得更改		率	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=(实际完成计划项目数/计划项目数)×100% 实际完成计划项目数: 部门在年度内实际完成的原计划项目数量。计划项目数: 财政部门批复的年度部门预算中的财政支出专项数量			计划项目数(个)	15.00
							财政支出项目完成率(%)	66.66%
			重点工作办结率	本指标 10 分, 按比例记分, 无重点办任务得 10 分。最高 10 分。 重点工作办结率=(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/重点办下达数工作任务数)	10.00%	10.00	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(个)	-
							重点办下达数工作任务数(个)	-
							重点工作办结率(%)	0.00%
三·个性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评分标准	权重	评价得分	得分计算过程	
	产出与效益(部门 20%) 1. 单个指标权重不得超过 10%; 2. 预算部门自编指标必须为量化指标; 3. 指标间权重差不得超过 5%;	服务对象满意度	台胞台属满意度	通过电话回访等方式调查台胞台属的满意度。满意人数/总回访人数*100%	10.00%	9.40	94/100*100%=94%	
		社会效益	福州市台办工作成绩排名	工作成绩排 1-3 名, 得 5 分; 排 4-6 名, 得 3 分, 排 6-9 名, 得 2 分, 排 10-12 名, 得 1 分,	10.00%	10.00	工作成绩名列福州市前三名, 得 5 分	

	总权重、评价总分（S）				96.10	_____	
	评价等级	☐ 优秀（S≥90） ☐ 良好（90>S≥75） ☐ 合格（75>S≥60） ☐ 不合格（60>S）					
	专 家 组 （评价工作 组）	姓名	单位		职务(职称)		签字
		吴宝明	中共福清市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		主任		
		张勤	中共福清市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		副主任		
		陈晓娟	中共福清市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		副主任		
	填表人签名：				联系电话：		